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ang Environment Industry Group Co., Ltd.*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及運營摘要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5,288.4百萬元，較去年減少22.5%。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341.4百萬元，較去年減少70.8%；毛利率為6.5%，較去年減少10.67個百分點。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為人民幣-209.9百萬元，較去年減少169.2%。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穩佔中國最大脫硫、脫硝特許經營商和脫硝催化劑生產商地位。
-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98元(稅前)。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或「**吾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以及2020年的可比較數字。本公司載於本業績公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數據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發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而作出。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5,288,416	6,821,071
銷售成本		(4,946,985)	(5,652,769)
毛利		341,431	1,168,302
銷售和分銷開支		(18,151)	(23,041)
行政開支		(478,694)	(483,796)
其他收益及損失	4	80,436	82,240
其他開支淨額	5	(42,145)	(106,603)
財務支出	6	(221,959)	(270,291)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39,130)	(44,153)
稅前(虧損)/利潤		(378,212)	322,658
所得稅開支	7	(65,058)	(111,298)
年內(虧損)/利潤		(443,270)	211,360
其他綜合收益			
於往後期間將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於海外運營有關的匯兌差額		1,066	(1,107)
於往後期間將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1,066	(1,107)
於往後期間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2,525)	1,256
所得稅影響		379	(189)
於往後期間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2,146)	1,067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u>(1,080)</u>	<u>(40)</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444,350)</u>	<u>211,320</u>
(虧損)/利潤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208,332)	302,872
非控股權益		<u>(234,938)</u>	<u>(91,512)</u>
		<u>(443,270)</u>	<u>211,360</u>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209,881)	303,319
非控股權益		<u>(234,469)</u>	<u>(91,999)</u>
		<u>(444,350)</u>	<u>211,320</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和攤薄(人民幣元)	9	<u>(0.07)</u>	<u>0.10</u>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6,828,008	7,294,595
無形資產		252,900	273,478
使用權資產		312,776	329,1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		26,389	28,914
遞延稅項資產		51,840	46,19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5,752	429,632
非流動資產總額		7,857,665	8,401,956
流動資產			
存貨		204,931	190,609
合同資產		263,765	735,407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	10	8,169,933	8,628,44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65,606	624,977
受限制現金		121,604	67,727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244,882	1,531,739
流動資產總額		10,570,721	11,778,90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11	4,579,064	4,904,47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撥備		982,683	1,789,559
		123,931	6,320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	12	3,789,805	3,192,305
應付所得稅		2,716	34,945
流動負債總額		9,478,199	9,927,604
流動資產淨值		1,092,522	1,851,29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950,187	10,253,254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撥備		480	1,000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	12	2,162,981	2,878,584
其他非流動負債		<u>31,150</u>	<u>34,39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194,611</u>	<u>2,913,976</u>
資產淨值		<u>6,755,576</u>	<u>7,339,278</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2,967,542	2,967,542
儲備		<u>3,907,884</u>	<u>4,250,117</u>
		6,875,426	7,217,659
非控股權益		<u>(119,850)</u>	<u>121,619</u>
權益總額		<u>6,755,576</u>	<u>7,339,278</u>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儲*	外匯波動儲備*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967,542	1,315,483	406,481	3,327	(627)	2,525,453	7,217,659	121,619	7,339,278
年內利潤	-	-	-	-	-	(208,332)	(208,332)	(234,938)	(443,270)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2,146)	-	-	(2,146)	-	(2,146)
與海外運營有關的匯兌差額	-	-	-	-	597	-	597	469	1,066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2,146)	597	(208,332)	(209,881)	(234,469)	(444,350)
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0,915	-	-	(10,915)	-	-	-
宣派二零二零年度末期股息(附註8)	-	-	-	-	-	(132,352)	(132,352)	-	(132,352)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	(7,000)	(7,0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67,542</u>	<u>1,315,483</u>	<u>417,396</u>	<u>1,181</u>	<u>(30)</u>	<u>2,173,854</u>	<u>6,875,426</u>	<u>(119,850)</u>	<u>6,755,576</u>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967,542	1,315,483	368,312	2,260	(7)	2,361,053	7,014,643	219,238	7,233,881
年內利潤	-	-	-	-	-	302,872	302,872	(91,512)	211,360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1,067	-	-	1,067	-	1,067
與海外運營有關的匯兌差額	-	-	-	-	(620)	-	(620)	(487)	(1,10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1,067	(620)	302,872	303,319	(91,999)	211,320
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38,169	-	-	(38,169)	-	-	-
宣派二零一九年度末期股息(附註8)	-	-	-	-	-	(100,303)	(100,303)	-	(100,303)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	(5,620)	(5,62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67,542</u>	<u>1,315,483</u>	<u>406,481</u>	<u>3,327</u>	<u>(627)</u>	<u>2,525,453</u>	<u>7,217,659</u>	<u>121,619</u>	<u>7,339,278</u>

* 該等儲備賬戶包含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人民幣3,907,88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50,117,000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利潤		(378,212)	322,658
調整專案：			
財務支出		221,959	270,291
利息收入		(6,978)	(11,965)
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		509,722	527,638
無形資產攤銷		26,465	17,04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070	24,460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123,596	217,775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專案的損失	4	21,904	145
處置無形資產專案的損失	4	2,533	–
處置使用權資產項目的收益	4	(75)	–
政府補助的攤銷		(1,872)	(1,872)
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淨額	10	22,924	43,781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減值撥回)，淨額		18,717	(120)
物業、廠房和設備減值虧損		45,638	40,861
合同資產(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2,511)	492
存貨增加		(14,322)	(20,689)
合同資產減少		474,153	147,94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32,942	(140,19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和其他資產減少		48,053	624,734
受限制現金增加		(53,877)	(25,548)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減少		(325,411)	(84,800)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減少		(200,925)	(53,573)
撥備增加		117,091	2,74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1,106,584	1,901,800
已繳所得稅		(119,549)	(63,00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987,035	1,838,799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6,978	11,965
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專案		(403,566)	(602,205)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	(20,000)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專案所得款項		-	24
收到政府對物業、廠房和設備專案補助		-	1,311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u>(396,588)</u>	<u>(608,905)</u>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7,668,037	5,391,506
償還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7,775,155)	(6,349,798)
支付租賃本金		(20,208)	(20,882)
派付予股東的股息		(511,726)	(20,627)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4,080)	(9,580)
已付利息		(223,596)	(267,269)
融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u>(876,728)</u>	<u>(1,276,650)</u>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86,281)	(46,756)
年初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531,739	1,580,367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576)	(1,872)
年末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u>1,244,882</u>	<u>1,531,739</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和集團資料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從有限責任公司轉換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紫竹院路120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涉及以下主要活動：環保設施特許經營、脫硝催化劑的生產和銷售、環保設施工程、水務業務、節能工程業務及可再生能源工程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和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大唐」)，中國大唐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和住所在中國以及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公司。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已發行和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國大唐集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工程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 180,000,000元	56.00	-	在中國從事環保技術開發及 提供工程服務
大唐南京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南京	人民幣 124,630,000元	92.11	-	在中國從事催化劑開發和銷 售以及檢測服務
大唐科技工程印度有限公司 (「科技工程印度公司」)	印度孟買	印度盧比 1,000,000	-	100.00	在印度提供工程服務
大唐(北京)節能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 10,000,000元	65.00	-	在中國從事項目管理、工程 和技術服務
大唐(北京)水務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水務工程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 337,976,000元	100.00	-	在中國從事技術服務、節能 技術推廣服務及水務工程 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和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已發行和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浙江大唐天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寧波	人民幣 60,000,000元	65.00	-	在中國從事污染改善環保技術研發和提供技術服務

附註1：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批准清算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南京熱電工程設計院有限責任公司，清算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完成。

附註2：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批准清算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大唐恆通科技有限公司，清算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

附註3：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批准水務工程公司吸併本公司附屬公司大唐(北京)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的申請。清算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即合併日)完成，並且水務工程公司於合併日承接其資產及負債。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了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類投資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註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是使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時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大多數的投票權或與被投資方擁有相似權利，則本集團在評估其對被投資方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該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同安排所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和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及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合併，並繼續合併直至控制權終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持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本集團內部各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合併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中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所有者權益變動作為權益交易核算。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折算差異；並確認：(i)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ii)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及(iii)在損益中確認由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本集團之前確認的其他綜合收益構成部分應適當地重分類計入損益或未分配利潤，基準與倘若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需者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以下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提前採用)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旨在解決此前修訂中未涉及的問題，即以無風險利率(「RFR」)替代現行利率基準時對財務報告的影響。修訂提供了一項實用變通方法，即在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的情況下，更新於入賬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合同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時的實際利率，前提是該變更是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直接後果，且用於確定合同現金流量的新基準與舊基準在經濟上相當。此外，該等修訂指出僅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對套期指定和套期文檔進行的修改不會導致套期關係的終止。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按照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處理，以衡量和確認套期無效性。該等修訂還提供了暫時性方案以解決在RFR被指定為風險成分的情況下，實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當指定套期時，該等暫時性方案允許當實體合理預期RFR風險將自其被指定為非合同明確的風險成分之日起24個月內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視同其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此外，該修訂還要求實體披露其他信息，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和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b) 二零二一年四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將承租人可選擇可行權宜方法而不採用租賃變更的方法來核算因新冠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減讓延長了12個月。因此，在滿足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下，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金的減免為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前到期的租賃付款額。該修訂對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以追溯方式生效，首次應用該修訂之任何累計影響應以對當前會計期間開始時未分配溢利之期初結餘作出調整的方式予以確認，並允許提早應用。

由於年內出租人並無因新冠肺炎疫情而減少或豁免租賃付款，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本財務報表內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參考概念框架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從單一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週期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 則第9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說明 性案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旨在以對二零一八年三月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引用取代對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和列報框架的引用，且未大幅度改變其要求。該等修訂亦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確認原則增添了例外，以使企業可利用概念框架作為參考以決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該例外規定，如果是單獨發生而不是在企業合併中產生的負債和或有負債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21號解釋範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21號解釋而不是概念框架。此外，該修訂闡明或有資產在購買日不符合確認條件。該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追溯應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該修訂。由於該修訂適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或之後的企業合併，因此本集團在過渡期將不受這些修訂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旨在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的交易，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份額以外的部份確認為投資者的損益。該修訂的強制生效日期尚未釐定，允許提前採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之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要求。該等修訂規定，如果實體延遲清償債務的權利受該實體是否符合特定條件的約束，則在報告期結束時，如果該實體符合這些條件，則有權延遲清償債務。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遲清償負債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澄清了被視為清償債務的情形。該修訂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前採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會計政策披露*之修訂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的會計政策信息，而不是其重要的會計政策。如果會計政策信息與實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信息一起考慮時，可以合理預期它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這些財務報表做出的決策，則會計政策信息是重要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非強制性指導。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允許提前採用。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中提供的指導是非強制性的，因此這些修訂的生效日期並非必要。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澄清了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影響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參數作出會計估計。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適用於該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允許提早採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縮小了首次確認例外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交易，如租賃及棄置義務。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應應用於與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期初租賃及棄置義務有關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已確認為調整於該日之留存利潤之期初結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此外，該等修訂應未來適用於租賃及棄置義務以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採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禁止企業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中扣除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之營運狀態所需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項目銷售之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於損益中確認銷售任何有關項目之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之成本。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且僅可追溯地適用於該企業在其財務報表所載最早期間開始或之後可使用的物業，廠房和設備專案，並允許提前採用。該等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同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同的成本包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同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同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同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專案的折舊以及合同的管理和監督費用)。一般性行政費用不直接與合同有關，除非根據合同明確應由對方支付，否則不包括在內。該等修訂在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在其首次適用這些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時尚未履行其全部義務的合同，並允許提前採用。初始應用該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被確認為對首次應用日期之期初權益的調整，無需重述比較信息。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年度改進列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說明性案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預計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細節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了實體在評估新的或修改的金融負債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條款有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這些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對於該實體首次應用該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時或之後被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應用該修訂。該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預計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了附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說明性案例13中出租人償還租賃物業裝修之說明。解決了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關於處理租賃獎勵有關的任何潛在混淆情況。

3. 經營分部資訊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結構和管理是按其性質分開處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的服務涉及的風險和回報與其他經營分部不同。經營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a)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主要包括運營燃煤發電廠煙氣脫硫、脫硝設施的特許經營業務、脫硝催化劑的生產和銷售業務、燃煤發電廠的脫硝、脫硫、除塵、除灰渣等環保設施以及工業廠區粉塵治理相關的工程業務、水務以及包括節能工程及合同能源管理(「EMC」)的節能。

(b) 可再生能源工程

可再生能源工程業務主要包括新建風電、生物質及光伏電廠的工程總承包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經營分部資訊(續)

(c) 火電工程

火電工程業務主要包括火電廠設計、採購及施工(「EPC」)服務。

(d)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目前主要包括煙囪防腐以及空冷系統工程總承包等業務。

管理人員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配置和績效評估決定。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並為經調整除稅前利潤的計量方式。經調整除稅前利潤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一致，但該計量不計及其他收益和損失、其他開支、與租賃無關的財務支出以及企業和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和負債主要由該分部直接應佔或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經營資產和負債構成。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無形資產、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未分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受限制現金、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是以組合形式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就日常經營目的而言的未分配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不包括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是以組合形式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經營分部資訊(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4,913,028	307,767	927	66,694	5,288,416
分部間銷售	-	-	-	7,295	7,295
	4,913,028	307,767	927	73,989	5,295,711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7,295)
收入					<u>5,288,416</u>
分部業績	37,670	22,550	(35)	(17,884)	42,301
對賬：					
其他收益及損失					80,436
其他開支，淨額					(42,145)
財務支出(不包括租賃負債確認 的利息費用)					(208,776)
公司和其他未分配開支					<u>(250,028)</u>
除稅前虧損					<u>(378,212)</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經營分部資訊(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5,940,093	1,488,684	36,432	90,167	17,555,376
對賬：					
各分部間的應收款項抵銷					<u>(1,974,394)</u>
					15,580,982
未分配無形資產					21,794
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					19,905
未分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 項及其他資產					232,839
受限制現金、現金和現金等價 物					1,366,486
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					<u>1,206,380</u>
總資產					<u><u>18,428,386</u></u>
分部負債	9,662,489	1,338,619	59,941	138,630	11,199,679
對賬：					
各分部間的應付款項抵銷					<u>(1,974,394)</u>
					9,225,285
未分配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 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2,141,859
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					<u>305,666</u>
總負債					<u><u>11,672,810</u></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經營分部資訊(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和設備減值	45,638	-	-	-	45,63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295	11,629	-	-	22,924
合同資產減值撥回	(2,511)	-	-	-	(2,51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	-	18,717	-	-	18,717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淨額	54,422	30,346	-	-	84,768
折舊和攤銷	663,600	62	51	21,140	684,853
資本開支*	123,944	-	-	5,060	129,00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4,878,775	1,851,317	1,135	89,844	6,821,071
分部間銷售	-	-	-	27,426	27,426
	4,878,775	1,851,317	1,135	117,270	6,848,497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27,426)
收入					6,821,071
分部業績					
對賬：					
其他收益及損失					82,240
其他開支，淨額					(106,603)
財務支出(不包括租賃負債確認 的利息費用)					(256,624)
公司和其他未分配開支					(152,753)
除稅前利潤					322,65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經營分部資訊(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6,869,285	1,880,096	34,307	243,953	19,027,641
對賬：					
各分部間的應收款項抵銷					<u>(1,655,898)</u>
					17,371,743
未分配無形資產					26,494
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					26,532
未分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 項及其他資產					599,243
受限制現金、現金和現金等價 物					1,599,466
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					<u>557,380</u>
總資產					<u><u>20,180,858</u></u>
分部負債	9,964,595	1,790,837	82,234	148,481	11,986,147
對賬：					
各分部間的應付款項抵銷					<u>(1,655,898)</u>
					10,330,249
未分配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 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2,006,186
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					<u>505,145</u>
總負債					<u><u>12,841,580</u></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經營分部資訊(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和設備減值	40,861	-	-	-	40,86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6,311	18,090	-	(620)	43,781
合同資產減值	(155)	635	-	12	49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 撥回	-	-	-	(120)	(120)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淨額	67,017	18,725	-	(728)	85,014
折舊和攤銷	770,669	63	56	16,133	786,921
資本開支*	<u>437,493</u>	<u>-</u>	<u>-</u>	<u>2,265</u>	<u>439,758</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地區資訊

幾乎主要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大陸，幾乎主要的收入來自於中國大陸，因此並無呈列其他地區分部資訊。

與主要客戶有關的資訊

來自中國大唐及其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 (「中國大唐集團」) 銷售貨品和提供服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47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160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5,288,215	6,820,488
其他來源收入		
經營性租賃的總收入		
其他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租賃付款額	201	583
	<u>5,288,416</u>	<u>6,821,071</u>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i) 收入資訊分解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工業產品	317,464	-	-	55,534	372,998
建造服務	580,471	307,767	927	10,959	900,124
脫硫及脫硝服務	4,015,093	-	-	-	4,015,093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總計	<u>4,913,028</u>	<u>307,767</u>	<u>927</u>	<u>66,493</u>	<u>5,288,215</u>
收入確認時點					
在某一時點轉移的商品	317,464	-	-	55,534	372,998
在一段時間內履約的義務	4,595,564	307,767	927	10,959	4,915,217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總計	<u>4,913,028</u>	<u>307,767</u>	<u>927</u>	<u>66,493</u>	<u>5,288,215</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 收入資訊分解(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工業產品	346,590	–	–	43,563	390,153
建造服務	970,637	1,851,317	1,135	45,698	2,868,787
脫硫及脫硝服務	3,561,548	–	–	–	3,561,548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總計	<u>4,878,775</u>	<u>1,851,317</u>	<u>1,135</u>	<u>89,261</u>	<u>6,820,488</u>
收入確認時點					
在某一時點轉移的商品	346,590	–	–	43,563	390,153
在一段時間內履約的義務	4,532,185	1,851,317	1,135	45,698	6,430,335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總計	<u>4,878,775</u>	<u>1,851,317</u>	<u>1,135</u>	<u>89,261</u>	<u>6,820,488</u>

下表載列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與分部資訊的對賬：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外部客戶	4,913,028	307,767	927	66,493	5,288,215
分部間銷售	–	–	–	7,295	7,295
分部間銷售抵銷和調整	<u>4,913,028</u>	<u>307,767</u>	<u>927</u>	<u>73,788</u>	<u>5,295,510</u>
	–	–	–	(7,295)	(7,295)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合計	<u>4,913,028</u>	<u>307,767</u>	<u>927</u>	<u>66,493</u>	<u>5,288,215</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 收入資訊分解(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能源 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外部客戶	4,878,775	1,851,317	1,135	89,261	6,820,488
分部間銷售	—	—	—	27,426	27,426
	<u>4,878,775</u>	<u>1,851,317</u>	<u>1,135</u>	<u>116,687</u>	<u>6,847,914</u>
分部間銷售抵銷和調整	—	—	—	(27,426)	(27,426)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合計	<u>4,878,775</u>	<u>1,851,317</u>	<u>1,135</u>	<u>89,261</u>	<u>6,820,488</u>

下表載列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於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並透過達成過往期間履約義務而得以確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銷售工業產品	26,929	14,639
建造服務	<u>252,187</u>	<u>401,904</u>
	<u>279,116</u>	<u>416,543</u>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列如下：

銷售工業產品

在工業產品交付時完成履約義務，通常要求預付款，付款時間為商品交付後30-90天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i) 履約義務(續)

建造服務

履約義務在服務提供的一段時間內完成，客戶付款時間通常為發票開具後的一年內。客戶按合同約定的一段時間內保留一定比例的質保金，直到質保期結束後本集團在獲得客戶對服務品質認可的情況下本集團獲得收款權而獲得最終支付。

脫硫及脫硝服務

在特許經營合同下，本集團於發電廠運營週期向發電廠提供脫硫及脫硝服務。履約義務隨時間確認，因為客戶同時獲得並消費了本集團提供的利益。付款日期通常在開票日起30天內。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預計確認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472,428	683,350
一年以上	—	—
	<u>472,428</u>	<u>683,350</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i) 履約義務(續)

預計於一年後予以確認的剩餘履約義務所分配的交易價格金額與建造服務有關，其中履約義務須於兩年內達成。預計剩餘履約義務所分配的所有其他交易價格金額須於一年內予以確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8,520	16,860
政府補助(附註)	100,564	75,507
	<u>109,084</u>	<u>92,367</u>

附註：該金額主要為與本集團所收到的增值稅退稅所相關的收入。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確認的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其他損失，淨額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專案的損失	(21,904)	(145)
處置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專案的損失	(2,458)	—
匯兌損失	(4,286)	(9,982)
	<u>(28,648)</u>	<u>(10,127)</u>
	<u>80,436</u>	<u>82,240</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其他開支淨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賠償(收益)／損失(附註a)	(52,671)	102,103
估計待決訴訟損失(附註b)	97,316	—
其他(收益)／損失	(2,500)	4,500
	<u>42,145</u>	<u>106,603</u>

附註a：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科技工程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和另外兩家第三方公司與大唐哈密十三師清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大唐新疆」)共同簽訂了建設風電場的安排。根據安排要求，科技工程公司向江蘇九鼎天地風能有限公司(「九鼎天地風能」)採購了33台風電機組。二零一七年三月，九鼎天地風能接到了大唐新疆的通知，該風電場可能暫停建設。經過多方一系列的協商，九鼎天地風能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對科技工程公司提起仲裁程序，二零二零年六月，仲裁機構裁定科技工程公司應向九鼎天地風能賠償經濟損失共計人民幣98,865,000元(「裁決」)。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一日，科技工程公司向北京市第四中級人民法院(「法院」)提出撤銷該裁決的申請。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該申請正式被法院受理。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該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書，駁回了科技工程公司提出撤銷該裁決的申請，在此之後，科技工程公司與九鼎天地風能就上述賠償金額達成協議。

年內，訂約雙方簽署和解協議，賠款中對九鼎天地風能的罰息免於支付。因此，科技工程公司將人民幣3,239,000元的相應罰款利息轉撥至其他收入，而餘下賠償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此外，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大唐新疆與科技工程公司簽署賠償協議，規定大唐新疆就上述事項向科技工程公司支付總計人民幣49,432,000元的賠償，科技工程公司因此作出相應會計處理，將賠償款人民幣49,432,000元計入其他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其他開支淨額(續)

附註b：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六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科技工程公司和科技工程印度公司與Gujarat State Electricity Corporation Limited (「GSECL」)簽訂了脫硫、濕煙囪總承包合同。因受新冠疫情的影響，目前工期延誤，GSECL發出正式通知，並提出可能會採取終止合同、兌付保函、將工程委託予他人完成等舉措。本集團針對兌付保函事項全額計提撥備人民幣75,848,000元，亦認為相應的預收款人民幣25,835,000元在兌付履約保函後不再有義務歸還，並相應產生其他開支人民幣50,013,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科技工程公司與NLC India Limited (「NLC India」)簽署總承包合同。後因新冠疫情影響，建造工程被延誤，故NLC India發出正式通知，要求終止合同並兌付履約保函人民幣47,303,000元。此外，NLC India提出的訴訟主張還包括重新招標產生的費用、仲裁程序產生的費用等。本集團針對兌付保函事項全額計提撥備人民幣47,303,000元，並相應產生其他開支人民幣47,303,000元。

6. 財務支出

財務支出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13,183	13,667
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利息支出	208,776	265,783
減：資本化利息	-	(9,159)
	<u>221,959</u>	<u>270,291</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產生資本化利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化率為5.23%至6.62%)。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和若干附屬公司獲認可為高科技企業，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上述的稅法和法規，除本公司上述若干分公司和附屬公司適用優惠待遇外，本集團內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印度的附屬公司按照29.12%的稅率繳納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企業所得稅(按照26%的稅率繳納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企業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年內撥備	64,795	84,366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5,533	3,226
遞延所得稅	(5,270)	23,706
	<u>65,058</u>	<u>111,298</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使用中國適用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除稅前(虧損)／利潤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按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利潤	(378,212)	322,658
按25%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二零二零年：25%)	(94,553)	80,665
其他國家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1,890)	(301)
所得稅優惠稅率的影響	35,468	(33,399)
不可扣稅開支	1,868	1,677
研發費用額外扣減	(4,735)	(3,629)
對以往期間所得稅的調整	5,533	3,226
使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稅務虧損的影響	-	(1,648)
撥回過往年度已確認遞延所得稅	-	22,220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稅務虧損	123,367	42,487
年內所得稅支出	<u>65,058</u>	<u>111,298</u>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	<u>(17.20%)</u>	<u>34.49%</u>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列示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宣派予母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u>132,352</u>	<u>100,303</u>

- (i) 於二零二一年，本公司按已發行股份2,967,542,000股股份派發二零二零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446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0.0338元)(稅前)，合計人民幣132,35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00,303,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以現金向股東每股股份派發人民幣0.0298元(稅前)。該建議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股息(續)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之適用條文，本公司將在其向H股非居民企業持有人(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之任何H股)派發末期股息時按10%稅率預扣及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之適用條文以及稅務通知，本公司將實行有關代表H股個人持有人預扣及繳納介乎10%至20%不等之個人所得稅之安排。

9.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除以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是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虧損)/盈利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計算每股基本/攤薄盈利時採用的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u>(208,332)</u>	<u>302,872</u>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計算每股基本/攤薄(虧損)/盈利時採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	<u>2,967,542,000</u>	<u>2,967,542,000</u>
每股盈利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每股基本/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u>(0.07)</u>	<u>0.10</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838,390	7,932,517
減：減值撥備	(292,965)	(272,662)
	<u>7,545,425</u>	<u>7,659,855</u>
應收票據	624,508	968,588
	<u>8,169,933</u>	<u>8,628,443</u>

除新客戶需支付預付款外，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是信用條款。信用期間一般為一年以內。每一客戶均有其最高信用額度。本集團對於未收回的應收款項採取嚴格的控制以盡量減低信用風險，逾期未收款項由高級管理層定期複核。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a) 賬齡分析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630,198	5,231,239
一至兩年	1,260,312	798,872
兩至三年	435,405	890,505
超過三年	2,136,983	1,980,489
	<u>8,462,898</u>	<u>8,901,105</u>
減：減值撥備	(292,965)	(272,662)
	<u>8,169,933</u>	<u>8,628,443</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續)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72,662	234,844
減值撥備，淨額	22,924	43,781
沖銷為無法收回的金額	(2,621)	(5,963)
於年末	<u>292,965</u>	<u>272,662</u>

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採用簡化方法，即允許對貿易應收款項使用終生預期損失準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827,71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677,115,000元)，主要是應收中國大唐集團及中國大唐集團若干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款項。本集團已參考中國大唐集團公佈的信用評級及對應的違約率0.303%評估了關聯方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違約給定的損失率估計為100%。

對於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於每個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撥備率基於具有相同損失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進行分組(例如：按產品類型，客戶類型以及信用評級)而逾期的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以及截至報告日可獲得的反映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佐證資訊。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續)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續)

以下表格提供了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用風險敞口和預期信用損失的資料：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聯方	第三方				小計	單項評估的 應收款項 (附註a)	合計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超過三年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03%	1.33%	8.09%	12.25%	26.65%	13.96%	86.87%	3.74%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827,717	197,158	244,263	70,635	318,655	830,711	179,962	7,838,390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20,688	2,623	19,752	8,652	84,911	115,938	156,339	292,965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聯方	第三方				小計	單項評估的 應收款項 (附註a)	合計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超過三年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57%	1.54%	9.07%	17.61%	33.54%	13.10%	70.75%	3.44%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677,115	398,951	109,355	424,069	153,469	1,085,844	169,558	7,932,517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10,483	6,155	9,920	74,675	51,468	142,218	119,961	272,662

附註a:

一家位於印度的第三方海外公司(「印度公司」)正在進行破產和重組，其附屬公司是本集團的客戶(「印度客戶」)。年內，本集團收到新德里國家公司法上訴法庭(「地方法庭」)批准的初步重組計劃。根據重組計劃及考慮現值，預期信貸累計損失估計為人民幣140,86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續)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續)

一家位於泰國的第三方海外公司(「泰國公司」)是本集團之客戶(「泰國客戶」)，與本集團因工程延遲及若干項目履約因素而對應收款項有爭議。年內，泰國客戶發函表示本集團的施工進度已延遲，並因此向本集團提出反向索賠。鑒於目前情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應收款項收回的可能性甚微，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額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0,228,000元。

除上述兩項減值撥備外，另有三筆金額為人民幣5,248,000元的應收第三方款項因收回的可能性極低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額計提減值撥備。

(c) 金融資產轉移

全部終止確認的轉移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背書了若干對其特定供應商的應收票據，以結算對這些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其賬面金額總計為人民幣163,64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3,712,000元)(「終止確認票據」)。

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將於本報告日後一到六個月內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規定，如中國銀行違約，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繼續涉入」)。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與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相關的全部風險與報酬轉移，因此，本集團按全部賬面金額對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進行了終止確認。因本集團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引發繼續涉入導致的最大損失，以及回購相應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等於其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的繼續涉入導致損失的相關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確認任何於轉移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當日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無論當年或以前年度，繼續涉入並未確認任何利得或損失。背書在本年度均勻發生。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續)

(c) 金融資產轉移(續)

未全部終止確認的轉移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背書若干對其特定供應商的中國內地銀行和若干大型央企的財務公司承兌的應收票據(「背書票據」)，載列金額為人民幣91,70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1,456,000元)，以結算對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了大量的風險和回報，其中包括與此類背書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未終止確認背書票據和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金額。背書後，本集團沒有保留任何使用已背書票據的權利，包括將已背書票據出售、轉讓或質押給任何其他第三方。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供應商有追索權的年度內，通過背書票據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總賬面金額為人民幣91,70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1,456,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5,981,000元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的擔保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1.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不計息並通常於一年內結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附註)	115,091	122,600
貿易應付款項	<u>4,463,973</u>	<u>4,781,875</u>
	<u>4,579,064</u>	<u>4,904,475</u>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確定的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329,536	2,379,678
一至兩年	579,393	605,142
兩至三年	354,407	679,509
超過三年	<u>1,315,728</u>	<u>1,240,146</u>
	<u>4,579,064</u>	<u>4,904,475</u>

附註：上述應付票據部分由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98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附註10)的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3.10%-4.35%	2022年	2,676,495	1,590,560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3.90%-4.50%	2022年	78,080	—
— 有抵押			—	70,000
— 短期融資券(附註a)	2.69%	2022年	500,000	500,000
			<u>3,254,575</u>	<u>2,160,560</u>
長期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的即期部分				
銀行借款—無抵押	3.85%-4.41%	2022年	404,574	461,232
銀行借款—有擔保(附註b)	4.41%	2022年	9,000	35,167
其他貸款—無抵押	5.15%-5.70%	2022年	86,550	153,186
其他貸款—有抵押			—	350,000
租賃負債	4.41%	2022年	35,106	32,160
			<u>535,230</u>	<u>1,031,745</u>
			<u>3,789,805</u>	<u>3,192,305</u>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銀行借款—無抵押	3.25%-4.41%	2023-2027年	1,275,587	1,948,661
銀行借款—有擔保(附註b)	4.41%	2026年	5,500	27,700
其他貸款—無抵押	5.15%	2023年	8,900	14,700
其他貸款—債券	3.65%	2024年	600,000	600,000
租賃負債	4.41%	2023-2038年	272,994	287,523
			<u>2,162,981</u>	<u>2,878,584</u>
			<u>5,952,786</u>	<u>6,070,889</u>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以下列 貨幣計值：				
— 人民幣			<u>5,952,786</u>	<u>6,070,889</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續)

附註a：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本公司發行三期均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的超短期融資券，票面金額均為人民幣100元，票面利率分別為2.65%、2.64%及2.69%。第一期及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已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到期，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到期。

附註b：

上述有抵押銀行借款由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於各報告期末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應付銀行借款：		
一年內	3,090,069	2,086,959
第二年	781,294	579,78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94,711	1,298,331
五年後	5,082	98,246
	<u>4,371,156</u>	<u>4,063,320</u>
應付其他貸款：		
一年內	699,736	1,105,346
第二年	38,993	35,28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82,836	690,073
五年後	160,065	176,861
	<u>1,581,630</u>	<u>2,007,569</u>
合計	<u><u>5,952,786</u></u>	<u><u>6,070,889</u></u>

13. 股本

股份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和繳足：		
2,967,542,000股(二零二零年：2,967,542,000股)普通股	<u><u>2,967,542</u></u>	<u><u>2,967,542</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作為燃煤發電企業環保節能解決方案提供商，主要業務包括環保設施特許經營、脫硝催化劑、環保設施工程、水務業務、節能業務及可再生能源工程等業務。本集團客戶遍及中國30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八個國家。

一、行業概覽

綜合2021年環保行業的整體表現，主要有以下幾大亮點與行業趨勢：

1. 「雙碳」目標助推綜合智慧能源業務發展

2021年2月，國務院印發《關於加快建立健全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經濟體系的指導意見》，指出推進工業綠色升級，壯大綠色環保產業，推動能源體系綠色低碳轉型。2021年10月，中國中央及國務院陸續印發《關於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和《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將碳達峰貫穿於經濟社會發展全過程和各方面，重點實施能源綠色低碳轉型行動、節能降碳增效行動、工業領域碳達峰行動、城鄉建設碳達峰行動、交通運輸綠色低碳行動、循環經濟助力降碳行動、綠色低碳科技創新行動、碳匯能力鞏固提升行動、綠色低碳全民行動、各地區梯次有序碳達峰行動等「碳達峰十大行動」。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費比重達到25%左右，風電及太陽能發電總裝機容量達到12億千瓦以上，二氧化碳排放量達到峰值並實現穩中有降，順利實現2030年前碳達峰目標。這些政策為本集團推動綜合智慧能源業務轉型，促進新能源加快發展提供了政策性支撐。

2. 循環經濟規劃為資源循環利用業務創造機遇

2021年7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印發《「十四五」循環經濟發展規劃》，明確到2025年，循環型生產方式全面推行，綠色設計和清潔生產普遍推廣，資源綜合利用能力顯著提升，資源循環型產業體系基本建立，資源循環利用產業產值達到人民幣5萬億元。本公司目前正進行脫硫石膏再利用、廢舊催化劑處理處置等業務，同時積極探索廢舊風機葉片、光伏組件等其他新型資源循環利用業務。

3. 污染防治攻堅戰拓展環境深度治理業務空間

2021年11月，中共中央及國務院印發《關於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的意見》。到2025年，生態環境持續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總量持續下降，單位國內生產總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8%，地級及以上城市細顆粒物(PM2.5)濃度下降10%，空氣質量優良天數比率達到87.5%，地表水 I - III類水體比例達到85%，近岸海域水質優良(一、二類)比例達到79%左右，重污染天氣、城市黑臭水體基本消除，土壤污染風險得到有效管控，固體廢物和新污染物治理能力明顯增強，生態系統質量和穩定性持續提升，生態環境治理體系更加完善，生態文明建設實現新進步。到2035年，廣泛形成綠色生產生活方式，碳排放達峰後穩中有降，生態環境根本好轉，美麗中國建設目標基本實現。這一政策為本集團環境治理業務發展提供了政策性保障，環保行業仍具有較大發展空間。

二、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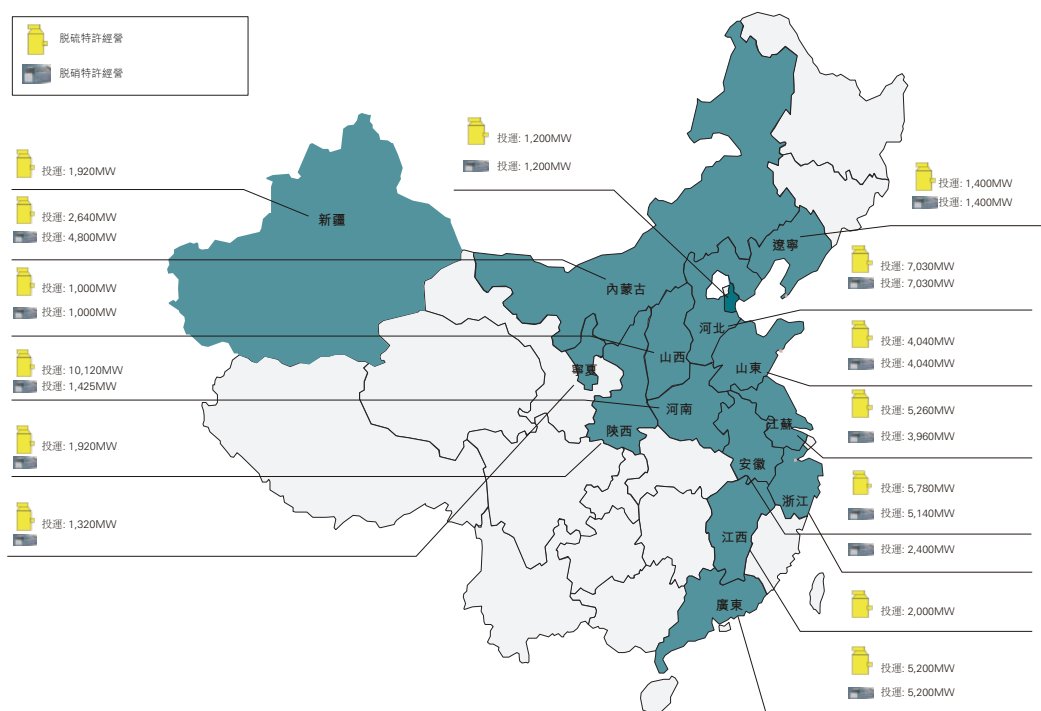
2021年，本集團各業務板塊穩步發展，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業務和脫硝催化劑業務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按截至2021年底的累計投運機組容量計算，本集團繼續穩佔中國最大煙氣脫硫及脫硝特許經營商的位置。按2021年催化劑總產量計算，本集團繼續保持中國最大的脫硝催化劑生產商地位。

2021年，本集團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業務在建脫硫及脫硝特許經營項目已全部轉為運營。本集團在穩固火電行業環保領先地位的同時，積極開拓鋼鐵、水泥、冶金等非電領域的環保治理，不斷拓寬業務領域及影響力。

1. 環保節能業務

1.1. 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業務

本集團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業務涵蓋脫硫、脫硝特許經營，主要資產集中在東部沿海、經濟發展比較發達、用電需求旺盛的地區。下圖顯示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特許經營的地域分佈及累計容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脫硫特許經營累計投運裝機容量50,210兆瓦，脫硝特許經營累計投運裝機容量41,240兆瓦，脫硫委託經營項目裝機容量1,960兆瓦。其中，中國大唐集團以外項目3個，脫硫裝機容量3,240兆瓦，脫硝裝機容量1,320兆瓦。

下表列示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脫硫及脫硝特許經營項目情況：

項目所在地	項目名稱	特許經營類別	裝機容量 (兆瓦)
廣東	潮州	脫硫、脫硝	3,200
	雷州	脫硫、脫硝	2,000
江蘇	呂四港	脫硫、脫硝	2,640
	南京	脫硫、脫硝	1,320
	徐塘	脫硫	1,300
山東	黃島	脫硫、脫硝	1,340
	濱州	脫硫、脫硝	700
	東營	脫硫、脫硝	2,000
浙江	烏沙山	脫硝	2,400
寧夏	平羅*	脫硫、脫硝	1,320
河南	許昌	脫硫	2,020
	三門峽	脫硫、脫硝	2,950/1,050
	安陽	脫硫	1,270
	首陽山	脫硫	600
	信陽(委託)	脫硫	1,960
	鞏義	脫硫、脫硝	1,320
河北	王灘	脫硫、脫硝	1,200
	張家口熱電	脫硫、脫硝	630
	張家口	脫硫	2,560
	蔚縣	脫硫、脫硝	1,320
	唐山北郊	脫硫、脫硝	1,320
天津	薊縣	脫硫、脫硝	1,200

項目所在地	項目名稱	特許經營類別	裝機容量 (兆瓦)
安徽	洛河	脫硫、脫硝	2,500
	馬鞍山	脫硫、脫硝	1,320
	虎山	脫硫、脫硝	1,320
	田家庵	脫硫	640
陝西	彬長	脫硫、脫硝	1,260
	寶鷄	脫硫、脫硝	660
內蒙古	托克托	脫硫、脫硝	1,320/6,120
	錫林浩特	脫硫、脫硝	1,320
江西	撫州	脫硫	2,000
山西	神頭	脫硫、脫硝	1,000
新疆	呼圖壁*	脫硫	600
	五彩灣*	脫硫	1,320
遼寧	瀋東	脫硫、脫硝	700
	葫蘆島	脫硫、脫硝	700

註：以*標示的項目為中國大唐集團以外項目。

1.2. 脫硝催化劑業務

2021年，本集團脫硝催化劑業務保持平穩。下表列示2021年本集團脫硝催化劑業務的主要數據明細：

產量	銷量	交付量	(單位：立方米)
			中國大唐集團以外客戶交付量
26,406	35,065	30,819	13,216

2021年，本集團向中國大唐集團以外客戶銷售催化劑15,727立方米，簽訂合同112個，其中海外市場簽訂19個，累計銷售7,162.7立方米，玻璃建材、氧化鋁等非電行業簽訂65個，累計銷售2,190立方米。同時，本集團在廢舊催化劑處置方面穩步推進，2021年完成8,633.18立方米廢舊催化劑處置工作。

1.3. 環保設施工程業務

2021年，本集團繼續開展包括脫硫、脫硝、除塵、超低排放及工業廠區粉塵治理在內的環保設施工程業務，並積極開拓石油、焦化、鋼鐵、水泥等非電行業的環保市場。

下表列示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電力行業環保設施工程業務開展情況明細：

項目	2021年 投運項目		2021年 在建項目	
	數量	裝機容量 (兆瓦)	數量	裝機容量 (兆瓦)
脫硫	4	470	2	30
脫硝	15	8,740	11	3,300
除塵	2	420	0	0
超低排放	0	0	0	0
工業廠區粉塵治理	5	10,360	1	2,640

1.4. 水務業務

2021年，本集團簽訂水務工程項目4個，總計合同金額人民幣1.06億元。其中，在中國大唐集團以外首次突破華潤(集團)有限公司和內蒙古蒙泰煤電集團有限公司項目。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旋轉霧化脫硫廢水處理技術成功應用至南京項目，具有開創性和示範性意義。

2. 海外業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海外在執行項目5個，其中泰國NPP5A、NPP9及PTG項目已投入商業運行，印度古德洛爾脫硫項目1、2號機組正式投運後運行穩定。

3. 可再生能源業務

3.1 工程業務

2021年，本集團新簽可再生能源工程項目7個，其中6個為光伏工程項目，裝機容量396.09兆瓦，1個為風電工程項目，裝機容量130兆瓦。

3.2 投資業務

2021年，本集團新簽分佈式光伏發電投資項目3個，總裝機容量3.05兆瓦，均已並網發電。

4. 研發

2021年，本集團繼續加大科技創新力度，先後成立「科技創新領導小組」和「加快掌握核心技術」工作組，對本集團急需的五項自主研發重點科技項目進行專項推進，並組織高層次技術開發人員充分調研國內外技術和市場發展狀況，為本集團精準定位中長期發展方向提供支撐。

2021年，本集團共獲得專利授權137項，其中發明專利授權24項。3月份，本集團與南京大學聯合主導編製的ISO國際標準《工業廢水處理回用技術評價方法》(ISO 23043)已正式發佈實施，本集團已累計完成主導編製並發佈國際標準3項。

本集團自主開發的「超低排放背景下智慧脫硝技術開發及工程示範」和「催化劑化學成分分析(壓片法)研究」獲得中國電力技術市場協會技術成果一等獎，「SCR脫硝噴氨優化控制系統及方法」獲得中國電力技術市場協會專利一等獎。

三、管理層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分部和子分部互相之間存在分部間銷售，因此發生相應收入和營業成本的分部／子分部間分部內抵銷和分部間抵銷。在本業績公告中，除非另有明確說明，(i)所有的總收入、總毛利及總體毛利率的討論均基於扣除分部和子分部的分部內和分部間抵銷後的金額(即反映在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金額)進行，及(ii)所有業務分部及子分部的收入、毛利及毛利率討論均基於該分部或子分部的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的金額進行。

1. 概覽

本集團的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6,821.1百萬元減少22.5%至2021年的人民幣5,288.4百萬元。本集團於2021年的利潤為人民幣-443.3百萬元，較2020年的利潤人民幣211.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54.7百萬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08.3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1.7百萬元減少18.7%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44.9百萬元。本集團的總資產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180.9百萬元減少8.7%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428.4百萬元。本集團的總負債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841.6百萬元減少9.1%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672.8百萬元。本集團於2021年的總資產回報率為-2.3%，2020年則為1.0%。

2. 經營業績

2.1.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6,821.1百萬元減少22.5%至2021年的人民幣5,288.4百萬元，主要由於工程業務收入減少所致。

2.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5,652.8百萬元減少12.5%至2021年的人民幣4,947.0百萬元。本集團銷售成本下降主要是隨著工程業務收入的減少導致成本下降所致。

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23.0百萬元減少20.9%至2021年的人民幣18.2百萬元。

2.4.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483.8百萬元減少1.1%至2021年的人民幣47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勞務派遣人員減少所致。

2.5. 其他損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2020年的人民幣82.2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80.4百萬元，主要由於物業、廠房和設備處置損失較上年增加所致。

2.6 其他開支

2021年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42.1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06.6百萬元減少60.5%，主要是由於大唐新疆與科技工程公司訂立補償協議，約定大唐新疆就終止建造合同向科技工程公司共計支付人民幣49,432,000元的補償，而科技工程公司將相應補償計入其他收益。

2.7. 財務支出

本集團的財務支出由2020年的人民幣270.3百萬元減少17.9%至2021年的人民幣222.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長期計息銀行借款餘額減少，並通過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替代高息銀行借款，導致財務支出減少。

2.8. 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由2020年的人民幣322.7百萬元減少217.2%至2021年的人民幣-378.2百萬元。

2.9.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2021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65.1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11.3百萬元減少41.5%，主要由於稅前利潤減少所致。

2.10. 年內利潤

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2020年的人民幣211.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54.7百萬元至2021年的人民幣-443.3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年內利潤佔其總收入的比例下降至-8.4%，而2020年則為3.1%。

2.11.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利潤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利潤由2020年的人民幣302.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11.2百萬元至2021年的人民幣-208.3百萬元。

2.12. 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歸屬於本集團非控股權益的利潤由2020年的人民幣-91.5百萬元減少156.7%至2021年的人民幣-234.9百萬元。

3. 業務分部業績

本集團在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各業務分部或子分部收入明細、各自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及變化百分比如下表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變化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抵銷前 總收入 比例 ⁽¹⁾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抵銷前 總收入 比例 ⁽¹⁾ %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抵銷前總 收入	5,003,199	92.9	4,984,935	71.7	0.4
分部內抵銷 ⁽²⁾	(90,171)		(106,160)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分部內抵銷 後總收入	4,913,028		4,878,775		0.7
分部間抵銷	-		-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對外部收入	4,913,028		4,878,775		0.7
再生能源工程：					
可再生能源工程總收入	307,767	5.7	1,851,317	26.6	-83.4
分部間抵銷	-		-		
可再生能源工程對外部收入	307,707		1,851,317		-83.4
火電工程：					
火電工程總收入	927	0.0	1,135	0.0	-18.3
分部間抵銷	-		-		
火電工程對外部收入	927		1,135		-18.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變化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抵銷前 總收入 比例 ⁽¹⁾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抵銷前 總收入 比例 ⁽¹⁾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總收入	73,989	1.4	117,270	1.7	-36.9
分部間抵銷 ⁽³⁾	<u>(7,295)</u>		<u>(27,426)</u>		<u>-73.4</u>
其他業務對外部收入	<u>66,694</u>		<u>89,844</u>		<u>-25.8</u>
抵銷前收入總額 ⁽⁴⁾	<u>5,385,882</u>	<u>100.0</u>	<u>6,954,657</u>	<u>100.0</u>	<u>-22.6</u>
分部內和分部間抵銷總額 ⁽⁵⁾	<u>(97,466)</u>		<u>(133,586)</u>		
收入總額	<u>5,288,416</u>		<u>6,821,071</u>		<u>-22.5</u>

附註：

- (1) 指各分部或子分部的收入(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佔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的收入總額的比例。
- (2)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分部下子分部收入的分部內抵銷主要來自脫硝催化劑子分部及節能子分部和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於分部提供分部內銷售。
- (3) 其他業務分部收入的分部間抵銷主要來自於其他業務與環保節能解決方案分部間的銷售。
- (4) 指所有分部／子分部在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的收入總和。
- (5) 指所有分部內和分部間抵銷額的總和。

下表載列本集團在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分部或子分部的毛利、毛利率明細以及毛利變化幅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毛利變化 %
	毛利 ⁽¹⁾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²⁾ %	毛利 ⁽¹⁾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²⁾ %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總毛利	297,943	6.0	1,071,257	21.5	-72.2
可再生能源工程總毛利	225	0.1	52,721	2.8	-99.6
火電工程總毛利	(35)	(3.8)	(546)	(48.1)	-93.6
其他業務總毛利	19,190	25.9	35,091	29.9	-45.3
總毛利及毛利率 ⁽³⁾	<u>341,431</u>	<u>6.5</u>	<u>1,168,302</u>	<u>17.1</u>	<u>-70.8</u>

附註：

- (1) 按照各分部或子分部的收入(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減去該分部或子分部的銷售成本(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計算得出。
- (2) 按照各分部或子分部根據上述附註(1)計算得出的毛利金額除以該分部或子分部的收入(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計算得出。
- (3) 總毛利等於總收入(即反映在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上的收入)減去總銷售成本(即反映在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上的銷售成本)。總毛利率乃以前述總毛利除以總收入計算得出。

4. 現金流量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1.7百萬元減少18.7%至人民幣1,244.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減少所致。

5. 營運資本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較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1.3百萬元減少41.0%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92.5百萬元，主要由於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致。

6. 債務

本集團的借款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70.9百萬元減少1.9%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52.8百萬元。

7.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439.8百萬元減少70.7%至2021年的人民幣129.0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為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等長期資產成本。

8.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及期間我們的若干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流動比率	111.5%	118.6%
速動比率	109.4%	116.7%
負債資產比率	63.3%	63.6%
槓桿比率	69.7%	61.8%
總資產回報率	-2.3%	1.0%
股本回報率	-6.3%	2.9%

9. 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10.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11. 或有負債

(a) 印度古吉拉特邦項目

正如在財務報表附註5(b)中提到的，於2019年3月16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科技工程公司和科技工程印度公司與GSECL簽訂了脫硫、濕煙囪總承包合同，因受新冠疫情的影響，目前工期延誤，GSECL發來述因通知，指責本公司違約，並提出可能會採取終止合同、兌付保函、將工程委託予他人完成等舉措。本集團針對兌付保函事項全額計提撥備人民幣75,848,000元，亦認為相應的預收款人民幣25,835,000元在兌付履約保函後不再有義務歸還，並相應產生其他開支人民幣50,013,000元，但該合同糾紛導致其他賠償的可能性無法可靠計量。

(b) 印度NLC項目

正如在財務報表附註5(b)中提到的，於2020年3月6日，科技工程公司與印度NLC India簽署總承包合同。後因新冠疫情影響，建造工程被延誤，故NLC India發出正式通知，要求終止合同並兌付履約保函人民幣47,303,000元。除保函部分外，NLC India提出的訴訟主張還包括重新招標產生的費用、仲裁程序產生的費用等。本集團針對兌付保函事項全額計提撥備人民幣47,303,000元，並相應產生其他開支人民幣47,303,000元，但該合同糾紛導致其他賠償的可能性無法可靠計量。

四、風險因素和風險管理

環保節能政策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提供絕大部分的產品及服務，因此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主要依賴於中國的環保政策。

環保行業是受惠於中國政府持續支持的主要行業之一。本集團的環保節能產品及服務的市場需求以及本集團於該業務分部產生的收入與中國的環保節能政策直接相關。然而，本集團無法保證該等政策將持續存在或將沒有不利改變。倘有任何不利改變，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鑒於目前中國的污染問題仍十分嚴重，中國政府不大可能就不利影響修訂該等環保政策，或減少投入環保行業。此外，本集團作為中國電力行業環保節能領域的主導者和領先者，多次參與多個行業政策標準的制訂，能夠瞭解前沿的行業變化趨勢，及時採取應對策略。

與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關連交易的風險

本集團過往一直與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進行各類交易，且本集團日後亦將繼續與其訂立交易。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總價值約為人民幣4,738.4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89.6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購買貨物及接受服務總價值約為人民幣1,518.9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成本約30.70%。本集團一直在積極拓展其客戶群，例如於2021年期間，本集團與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以外客戶訂立合同價值人民幣5.11億元，佔本集團總合同金額約28.54%。

現金流量風險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現金流量為正人民幣987.0百萬元，本集團無法保證於任何未來期間的經營現金流量將為正數。本集團未來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的能力將大部分取決於項目時間表及開賬單的安排、本集團及時向客戶收回應收款項的能力及本集團能取得的信貸條款。倘本集團未能從營運中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或取得充足的融資以支持業務經營，本集團的增長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計劃採取多種措施開展應收賬款清收工作，著力改善經營現金流。另外，本集團一直積極為業務發展以及擴張尋求融資，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人民幣65.96億元的可用銀行授信額度。

行業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集中於燃煤電廠的環保節能，因此本集團環保節能業務的市場需求很大程度上依賴於中國燃煤發電量的增長率，特別是特許經營業務的收入與燃煤電廠發電量直接相關。由於污染成為中國日趨嚴重的環境問題，中國政府已表示非常重視調整國家能源結構及發展。因此，本集團不能保證中國燃煤發電量會繼續按現有速度增長。如果中國燃煤發電量的增長放緩，則其可能會導致燃煤發電機組利用小時下降或對本集團的產品和服務需求下降，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就中國的發電結構而言，燃煤發電仍是市場上的主流能源。此外，本集團大多數的特許經營業務主要集中於沿海及經濟發達地區，燃煤發電利用小時高於全國平均水平。本集團計劃積極拓展如鋼鐵、水泥及石化行業的客戶。

海外業務風險

本集團正積極開發其海外業務，尤其是積極拓展「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市場，深耕東南亞、南亞等核心市場，重點佈局印度、泰國等國家。本集團的全球業務拓展可能受下列風險所阻礙，例如：缺乏海外融資、人員及業務經營的管理上可能遇到困難，缺乏對當地業務環境、財務和管理體系或法律制度的瞭解，貨幣匯率的波動，文化差異，外國或其他地區的政治、監管或經濟環境的變化，以及壁壘風險。如果本集團無法有效管理上述風險，本集團的海外拓展將會受阻礙，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中國政府也一直在積極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建立良好外交關係，改善海外投資環境。本集團在一些國家例如印度及泰國，具有豐富的項目經驗，可以供其未來海外發展參考，而本集團建立了相對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旨在最大程度規避海外業務風險。

五、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展望

2022年，本集團將以「三個推進，一個突破」為核心，深入推進環境深度治理、資源循環利用和綜合智慧能源三大業務，在獲取「專精特尖」前沿核心技術和新產品上實現突破。聚焦服務國家戰略，推進結構佈局優化；聚焦自主可控和行業前沿，推進創新驅動發展；聚焦國企改革三年行動，推進管理體系能力現代化；聚焦提升運營質量，推進全面提質增效；聚焦重點難點，推進防範化解重大投資風險；聚焦依法治企、科學管理，推進夯實管理基礎。實施業務突圍、改革攻堅、管理提升、科技創新、風險化解、清欠攻堅「六個專項工作」。在「十四五」關鍵期、窗口期，立足新發展階段、貫徹新發展理念、融入新發展格局，開啟二次創業新徵程。本集團將重點做好以下四個方面的工作：

1. 聚焦發展環境深度治理業務

服務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長江大保護、黃河流域生態保護和高質量發展等國家戰略，推動減污降碳協同增效，補短板、強弱項、防風險、優存量，做強做優特許經營業務，做優做強做大產品製造業務，做優做精工程業務，穩妥推進海外業務，積極拓展新型環境治理業務，努力通過傳統優勢業務提升質量效益水平，夯實高質量發展基礎。

2. 穩步推進資源循環利用業務

大力發展循環經濟，推進資源節約集約利用，遵循「減量化、再利用、資源化」原則，緊扣長江經濟帶、黃河流域生態環境治理等區域發展戰略，佈局京津冀、長三角、珠三角、粵港澳大灣區、成渝經濟區等國家級重點城市群，以本集團現有資源為切入點，開展大宗固體廢棄物綜合利用示範，逐步拓展工業園區循環化改造業務，推進能源資源梯級利用、廢物循環利用，全面提高資源利用效率，提升再生資源利用水平，助力降碳行動。

3. 積極拓展「低碳」綜合智慧能源業務

貫徹構建以新能源為主體的新型電力系統部署，圍繞構建現代能源體系，加快發展非化石能源，堅持集中式和分佈式並舉，大力提升風電、光伏發電規模，以分佈式光伏業務為切入點，推動開展集中式光伏、風電業務，充分挖掘產業園區和重點用能企業需求，開展綜合能源服務、儲能、智慧能源等新業務新業態，調結構、轉方式、拓增量、開新局。

4. 堅持創新驅動提升核心競爭力

堅持科技自立自強，充分發揮科技創新的基礎保障作用，聚焦提升特許運營水平，聚焦降低運營能耗物耗，聚焦提升工程技術能力，聚焦支撐新業態發展，重點圍繞「碳達峰、碳中和、資源循環利用、綠色低碳、新能源」等國家戰略和熱點領域，將設計力量、技術力量、研發力量與本公司業務有機融合，實現綜合輸出創效。大力開展核心技術攻堅，加強低碳、負碳、能源效益管理等領域前沿技術的收集、儲備，加大科技創新投入力度，加快獲取核心技術，全力構建新的產業優勢。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021年度末期股息及有關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根據於2022年3月31日舉行的第三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上通過的董事會決議，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以現金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每股股份人民幣0.0298元（稅前）（「建議2021年度末期股息」）。如股東於將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舉行的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建議，建議2021年度末期股息預計將於2022年8月10日（星期三）或左右派發予於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待派發的建議2021年度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算並宣派，其中內資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而H股股息將以港元支付（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將為中國人民銀行於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五個工作天公佈的平均匯率）。

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2021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至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2021年度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22年7月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紫竹院路120號，郵編：100097（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始終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前稱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的守則條文，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本公司的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企業治理架構。本公司採用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生任何需由董事承擔責任的重大法律訴訟。每位董事均具備履行董事職責所需的有關資質和經驗。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詳情載於將適時刊發的本公司2021年年報(「**2021年年報**」)。

遵守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本公司的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見標準守則)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所有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的專門查詢後，董事及本公司的監事均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集團的企業治理及經營，以確保本集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核數師對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其附註中的數據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與本集團草稿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額核對一致。由於上述程序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準則，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不對本業績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1年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首次公开发售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

本公司自2016年11月15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开发售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承銷費及相關費用)約為2,032.3百萬港元，將用作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3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的變更募集資金淨額用途的公告(「**該公告**」)所載之用途。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

	招股章程 披露的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該公告日 期所得款項 淨額的修訂 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		充分使用 餘額的預期 時間
			12月31日 所得款項淨 額的實際使 用情況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未使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擴充脫硫及脫硝特許經營業務規模所需的資本開支	1,219.50	1,219.50	1,219.50	0.00	—
培育收入和利潤的新增長點，包括但不限於燃煤發電廠合約能源管理業務、水務業務和為客戶提供超低排放整體解決方案	304.80	304.80	304.80	0.00	—
償還部分現有銀行貸款，以降低財務成本及改善財務槓桿比率	203.20	203.20	203.20	0.00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203.20	203.20	203.20	0.00	—
研發開支	101.60	93.60	54.74	38.86	2025年12月
可再生能源項目投資	—	8.00	0.00	8.00	2022年12月
總計	<u>2,032.30</u>	<u>2,032.30</u>	<u>1,985.44</u>	<u>46.86</u>	

重大期後事項

於2022年1月14日，本公司與中國大唐集團海外投資有限公司(「大唐海投」)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轉讓而大唐海投同意收購本公司持有的中國大唐集團海外電力運營有限公司10%之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6,389,106.03元。截至本業績公告日期，上述交易尚未完成。

於2022年3月31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以現金向股東每股股份派發人民幣0.0298元(稅前)。該建議須待股東於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除上述事項外，截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本集團無需要披露的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dteg.com.cn>)。

本公司將於適時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的2021年年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王彥文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2年3月3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彥文先生及田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俊啟先生、吳大慶先生、陳侃先生及宋雲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叶翔先生、毛專建先生及高家祥先生。

* 僅供識別